**江华县2023年度省级农机购置补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**

为进一步管理和使用好财政资金，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管理水平，根据上级文件要求，对我单位2023年度省级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项目开展自评，现将自评结果汇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强化部门责任意识，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，成立了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，由县农机事务中心主任刘天华任组长，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。

**（二）项目情况介绍**

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总共下拨209万元。其中湘财农指〔2023〕39号拨付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79万元，湘财农指〔2023〕76号拨付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130万元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由于省补资金一直采用差额拨付，2020年结余0.127万元，2021年下发的11万省级累加补贴资金，在2021年11月兑付了2020年省累加补贴缺口资金7.623万元后，剩下3.377万元。加上2022年的13万，总共16.504万元。于2022年10月兑付2021年第一批省累加补贴资金16.29万元。剩余的2021年和2022年缺口资金将在2023年省补资金下发后优先兑付。截止目前共兑付两笔，其中分别于2023年10月24日、2023年12月13日发放48.969万元和4.5万元。还存在54.846万元资金未拨付。未拨付的主要原因是机具未达到300亩作业面积。省补机具大多是高速插秧机和有序抛秧机，有季节性作业要求。由于2023年8月（以发票日期为准）开始取消省补，部分农户在7月抢购高速插秧机和有序抛秧机，错过了最佳的作业时间。还有部分农户反映农机北斗监测终端识别面积不准确，存在部分面积丢失情况。

**三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2023年度已发放的两笔资金补贴机具48台，其中包含插秧机26台，谷物烘干机4台，履带式拖拉机9台，抛秧机9台。2023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为56.86%，比2022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54.91%高出1.95个百分点。其中主要农作物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77.91%，比2022年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74.92%高出2.99个百分点。而油菜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50.0%，比2022年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46.48%高出3.52个百分点。不仅减轻了农民劳动强度，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，农民增收，还提高了我县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作业水平，减轻了农民的劳动强度，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，确保全县粮食生产安全稳定，促进了农业增产、增效，农民增收，使群众满意达92%。

**四、后续工作计划**

一是督促未完成作业面积的农户在2024年早稻机插机抛过程中加快进度，同时要求农机北斗监测终端经销商及时做好售后服务，保证作业面积及时准确上传系统平台。二是充分利用省补资金调动农户、合作社等开展社会化服务作业，扩展规模，助农增收。

江华县农机事务中心

2024年5月7日